

# 八项惠民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

## 江苏南京:用心用情高质效履职答好“民生答卷”

□本报记者 马胜伟  
通讯员 梅聆颖

日前,记者在江苏省南京市检察院了解到,今年以来,南京市检察院积极落实信息安全保护、民事支持起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等八项检察惠民实事,广受群众欢迎。

近年来,南京市两级检察机关认真践行司法为民宗旨,聚焦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以看得见、摸得着的检察履职成效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妥、难事办成。

“我们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通过强化部门协同、创新履职方式、优化服务流程,确保各项惠民举措落地见效,把惠民实事真正办到老百姓心坎上。”南京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章润表示。

### 织密“保护网”,劳动者更乐业

为保障就业这一“最大的民生”,近年来,南京市检察机关聚焦劳动者急难愁盼问题,在破解就业梗阻、打通维权渠道上持续发力,助力劳动者体面劳动、依法维权,劳有所得。

“10天就拿证了!”今年6月的一天,刚转行网约车的李师傅向南京市检察院检察官展示手机里的电子从业资格。而在几个月前,像他这样的新司机“拿证”要等待至少20个工作日。

变化始于一次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履职过程中,南京市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团队了解到,很多拟从事网约车服务的驾驶员受困于居住证办理难、从业资格审核周期长等问题。南京市检察院立即与南京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沟通协商,明确提出两点建议——压缩审核周期,优化审批流程。经过多轮磋商,南京市交通运输局进一步优化了审批流程,可接收平台企业集体报名,并增设多次平台专场考试;南京市公安局对网约车拟入职人员的背景审核周期由20个工作日缩减至10个工作日,大大缩短了拟从事网约车服务从业人员的等待时间。

针对居住证办理难问题,南京市检察院与该市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多次沟通。在检察机关建议下,两家行政机关拟对“从事网约车服务的驾驶员应具有本市户籍或者取得本市居住证”这一前置条件进行优化调整,修订《南京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管理办法》,进一步降低网约车驾驶员入职门槛,便利他们的工作与生活。

为切实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今年初,南京市高淳区检察院与该县总工会、人社局等单位会签《关于建立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工作机制的意见》,就信息共享、线索移送等协作内容达成一致意见,重点强化多元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

针对农民工讨薪难问题,南京江北新区检察院建立高效维权机制,整合电话、微信、现场指引等诉求反映渠道,与法院共建农民工维权快速通道,将案件办理周期平均压缩至48小时,实现“一窗口受理、全流程跟踪”。今年以来,该院已帮助57名农民工追回欠薪62万元。南京市玄武区检察院与该县区人社部门联合制定《农民工讨薪案件办案规范》,明确线索移交、联合

约谈等全流程工作标准,通过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双向衔接,推动欠薪案件以支持起诉到执行监督闭环运行。

### 服务“零距离”,办事更方便

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首先要让司法服务可及可享。为此,南京市检察机关坚持以数字化改革破除时空壁垒,以新时代“枫桥经验”指引延伸服务触角,通过构建“线上+线下”“窗口+基层”的全域服务网络,将司法为民理念转化为“一次不用跑”的阅卷体验和“家门口解纷”的检察实践。

“隔了快500公里,以前委托手续往返需要一整天,现在10分钟就解决了。”近日,浙江省宁波市的吕律师在代理南京市一起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时,因缺少犯罪嫌疑人亲笔签字的委托书无法阅卷。南京市秦淮区检察院采用远程视频方式,让犯罪嫌疑人吕律师线上确认委托关系。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后,检察官将加密电子卷宗光盘邮寄给吕律师,既合规又高效,吕律师大为赞赏。

电子卷宗一键划查,添加溯源水印后立等可取。记者在南京市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看到,检察机关专门设立阅卷窗口,有专人负责接待,互联网阅卷办理工作由专人专机负责,对律师申请事项做到“当日申请、当日审核、当日办理”,全程线上闭环。针对跨区域阅卷难、阅卷成本高等问题,南京市检察机关积极探索多方协同机制,通过检察业务应用系统推送卷宗到律师所在地检察院,再由当地检察院协助律师查阅、刻录卷宗。科技赋能让“数据跑腿”替代“律师奔波”,让律师阅卷现场“零等待”、网上“零距离”、异地“零障碍”。今年以来,南京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律师阅卷4413件次,其中异地阅卷1233件次、互联网阅卷416件次。

南京市检察机关还依托12309检察服务中心,打造“1+13”枫桥式服务矩阵,即以南京市检察院“宁检新枫”品牌为引领,联动13个基层检察院“海青工作室”“梧桐和畅”“淳风化雨”“检调雨顺”等子品牌,将检察服务窗口下沉至综治中心、街道、社区。

检察官常驻现场,对劳动争议、损害赔偿等民生纠纷做到“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结合领导包案、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社会帮扶“四位一体”工作机制,让群众遇到烦心事能在家门口找到“解忧站”。今年以来,南京市检察机关共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综治中心及各基层服务点实现初次信访化解率92.7%,推动66起信访积案息诉罢访。

### 查清家务事 明断赡养责

近日,由南京市六合区检察院依法支持起诉的一起赡养费纠纷案在法院开庭审理。

今年3月,南京市六合区法律援助中心接待了被小儿子搀扶而来的李老太。体弱多病的李老太没有经济来源,2023年4月至今多次住院治疗,医疗费共5万余元。因生活不能自理,李老太的日常起居需要专人长期照护,生活费和护理费是一笔不小的开支。然而,李老太的大儿子却以家庭不和为由,长期不承担对母亲的赡养义务,更不愿与两个弟弟共同分担母亲的医疗费、护理费。

“去年,我院与六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司法局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机制。依托该机制,我们迅速掌握了该案件线索,当天便启动了办案程序。”六合区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检察官介绍,收到线索后,他们多次走访李老太居住地,了解老人生活状况,约谈李老太的3个儿子,厘清家庭矛盾根源。

经过多方走访调查,六合区检察院认为该案符合检察机关民事支持起诉条件,也有支持起诉的必要性。经李老太申请,该院决定支持起诉,并于2025年4月30日依法向法院

提交支持起诉意见书,要求李老太的3个儿子共同承担老人的医疗费及赡养费。随着与各方当事人交流的不断深入,办案检察官发现李老太家庭矛盾的背后是长达十余年的亲情裂痕。李老太因大儿子婚后疏于看望母亲心生怨怼,大儿子家庭经济拮据,为了照顾小家庭无力兼顾母亲,双方的隔阂逐年加深。

“要求当事人履行赡养义务,其深远意义在于唤醒孝亲敬老的传统美德,向全社会传递关爱老人、维护家庭伦理道德的价值导向。”检察官多次释法说理,既阐明法律规定,又引导母子俩打开心结,缓和关系。经过多次沟通,大儿子已转变态度,表示“该尽的孝心不会少”。目前,该案正在法院审理中。

▲6月25日,南京市六合区检察院检察官深入社区开展“全国土地日”区域特色资源保护宣传活动。

▼7月11日,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宁聚微光点童童”暑期公益夏令营活动中与孩子们互动。



▲4月15日,南京市建邺区检察院检察官在辖区兴隆街道向群众讲解新型金融诈骗防范套路。  
▲4月30日,南京江北新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进辖区葛塘街道,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送上普法“大礼包”。

### 被害人的生活重回正轨

“最近我们做了回访,钱某有了稳定收入后,状况好多了。”近日,在南京江北新区检察院,检察官向记者讲述了被电信网络诈骗拖入深渊的钱某的曲折经历。

2021年2月,钱某陷入跨境电信网络诈骗团伙“刷单返利”骗局,79万元网贷贷款被席卷一空。2023年8月,诈骗案主犯梁某被判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但其名下无可供执行的财产,使退赔工作陷入停滞。背负巨额债务的钱某遭催收公司日日围堵,被迫离职,生活陷入困境。

2024年12月,钱某向检察机关提

出信访诉求。“司法办案必须把化解矛盾、修复社会关系作为核心目标,让被害人真正走出深渊。”江北新区检察院决定由检察长包案办理,组建由刑事检察、刑事执行检察、控告申诉检察等部门组成的专班,推动该案矛盾化解。

针对钱某反映的梁某外地房产线索,检察机关通过调取执行材料、委托公安机关异地核查,迅速锁定梁某在广西桂林一处价值30万元的房产。经法院启动评估拍卖程序,一个月不到,24万元拍卖款便交付钱某。检察官还通过耐心沟通,督促梁某的亲属向钱某退赔5万元,并会同公安机关引导钱某通过民事诉讼

追偿。最终,在法院调解下,钱某又获得10万元民事赔偿,维权路渐趋平坦。

针对钱某仍有部分网贷未还,没了收入来源的现状,江北新区检察院借助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处置协作机制,联合属地街道、综治中心、公安、妇联等单位,对钱某开展“就业帮扶+心理疏导”的多元化救助,帮助他重新导向正轨。针对该暴露出的财产刑执行衔接不畅等问题,江北新区检察院会同公安机关完善重大案件提前介入机制,强化侦查阶段嫌疑人财产查证和涉案财产动态监控,合力提升司法办案质效。

### 假借条风波真相大白

前不久,南京市浦口区检察院检察官刘洁接到一通电话:“感谢你们的工作,我们父女十几年的冤屈终于洗清了!”王女士是一名普通工人。2011年,由于家庭困难,她通过报纸上的广告找到李某,提出借款5万元。没想到这笔用来解燃眉之急的钱,却成了她噩梦的开端。5万元还清之际,李某突然要求王女士带着父亲到其公司,李某先向王女士父亲的银行卡打入10万元,又让王女士将这笔钱取现还给他,随后要求二人签下一张10万元的借条。“你俩今天要是签不字,就别想走出这个门!”面对蛮不讲理的李某,王

女士父女只得屈服。2013年,李某以欠债不还为由将王女士父女告上法庭。法院根据借条及10万元的银行转账凭证判决王女士父女归还李某10万元,并冻结了王女士的存款。

祸不单行,王女士的母亲当年被查出患有重病。母亲离世后,王女士决心为自己讨回公道,但因缺少证据,在长达10年的申诉过程中到处碰壁。2024年,南京市浦口区检察院复查旧案时,发现王女士曾于2022年报案称李某诈骗,但后续未有进展。法院与公安机关沟通后联合成立办案组,重新启动调查程序。

面对办案人员的调查,李某一口咬

定双方的借贷关系是真实的。但检察官通过大量走访调查发现,李某从事小额贷款业务,一向以现金往来为主,唯独这笔钱是通过转账方式给了王女士父亲,存在可疑之处。在检察官追问下,李某的回答开始前后矛盾,最终不得不承认10万元借款事实并不存在。

今年1月,浦口区检察院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随后组织双方进行调解。李某向法院撤回执行申请,交还了已领取的判决书。鉴于该案已调解结案,法院未启动再审程序。针对李某的虚假诉讼行为,在浦口区检察院建议下,法院对其罚款2000元。

### 消除电商平台生鲜仓库食品安全隐患

盛夏时节,在南京市江宁区某品牌电商平台线下南京总仓分库区,几名新招聘的质检员正使用专业设备对入库蔬菜进行农药残留检测。然而仅仅半年前,这个占地近4万平方米的大型生鲜食品仓库还没有基本质检制度。

2024年底,江宁区检察院收到案件线索,反映某品牌电商平台南京总仓存在食品安全隐患。通过现场勘查、抽样检测,该院检察官发现,涉案仓库运行至今一直未建立食品安全相关规章制度,也没有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甚至从未要求供应商提供农药残留检测、肉禽类检测报告等食

品合格证明文件,处于没有任何安全防线的“裸奔”状态。而该仓库配送范围覆盖南京、扬州、镇江等多地,一旦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后果不堪设想。

固定证据后,江宁区检察院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检查督促下,涉案仓库立即整改,明确划分功能区并设立标识,确定专用场所开展周转箱清洁保洁,配备专业质检员,购置检测蔬菜农药残留的设施设备,做到每周对所有商家的所有产品实现全覆盖检测,确保销售的食品符合安全标准。

2025年2月中旬,检察官回访某品

牌电商平台南京总仓,看到该仓库已按照相关规定对所储存配送的食品查验供货资质,按批次查验、留存进货凭证和食品合格检测报告,严格规范进行质检和储存,对冷藏冷冻温度进行监控。检察官对入库食品现场随机抽样测试,未发现农药残留和其他食品安全隐患。

一个月后,江宁区检察院对类似网络平台线下仓、供货商等开展专项调研,发现另一品牌电商平台南京总仓存在同样的食品安全隐患。该院以制发磋商函的方式督促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指导该电商平台进行整改,并加强对辖区社区团购平台线下仓的巡查。

### 高墙内的听证会解开心结

“她最近改造表现很积极,听证会真正解开了她的心结。”最近,这则来自南京女子监狱的消息让南京市雨花台区检察院检察官们倍感欣慰。3个月前那场两地协同、跨越千里的听证会,融化了服刑人员王丽(化名)心中的坚冰。

王丽原本在北京生活。2021年,因婚姻家庭纠纷引发刑事案件,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送回户籍地南京服刑。几年来,王丽对自身行为的违法性认识不足,始终不服判决结果,一直向办理该案的南京市丰台区检察院申诉。

考虑到王丽仍在服刑,无法外出,雨花台区检察院主动与南京市丰台区检察院对接,双方多次协商,最终确定在南京女子监狱召开听证会。根据案情特点,雨

花台区检察院邀请了3名具有婚姻家庭法律专业背景的人员担任听证员,同时邀请一位人民监督员全程监督。

今年3月17日,听证会如期召开。北京市丰台区检察院办案团队认真听取了王丽的陈述,就原案认定的事实、法律依据、证据核查情况进行释法说理;对听证员、人民监督员提出的证据证明能力、当事人身体及精神状况、案件办理流程中同步录音录像情况等疑问逐一进行解答。

“谢谢北京的检察官为了我的事远

道而来,也谢谢本地检察官帮我举办这场听证会。你们讲的我都明白了,是我犯了错。我会认真反思、好好改造,争取早日回归社会,回归家庭。”持续3个小时的听证会终于感化了王丽,她含泪鞠躬,当场表示息诉罢访。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不仅要依法惩治犯罪,还要治愈伤痕、照亮回归路。”雨花台区检察院办案检察官告诉记者:“我们将持续推动异地联合听证规范化、制度化,为当事人提供更优质、更高效的司法服务。”

